

证券代码：400055

证券简称：国瓷5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6 栋 6 楼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微信及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三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皇嘉会审字[2025]HJ275277027 号）。经对 2024 年资产减值损失的重新确认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5 日